

# 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能力提升项目

##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甲方（采购人）：漯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乙方（中标人）：河南悦联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10月20日

#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漯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住所地：漯河市西城区长江路 333 号

乙方（中标人）：河南悦联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郑州市金水区宋砦村1号院15号楼附78号

乙方于2025年10月14日参加了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能力提升项目（漯采单一采购 2025-10 号）”政府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能力提升项目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建设期

服务名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能力提升项目

服务内容：提升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的移动数字证书对接应用及“评定分离”模块的建设。并提供一年运维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一、完成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的移动数字证书对接应用，以移动端扫码方式完成平台登录、文件签章、标书加密解密等交易业务办理，涉及改造点如下：

(1) 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登录、身份认证、电子签章；

(2) 电子招标文件编制工具电子签章；

(3)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电子签章、生成加密、文件解密；

(4) 不见面开标系统标书解密。

二、完成工程建设项目“评定分离”模式，通过电子定标系统实现在线签到、回避确认、材料自动获取、标准化文件生成、智能投票汇总以及全流程留痕管理，并与辅助评标和交易系统实时对接同步数据。

### (1) 定标准备管理

通过在线签到功能，定标委员会成员能够方便快捷地进行签到操作，系统自动记录成员信息和初始定标时间，确保信息的完整性与准确性。定标委员会成员、组长及监督小组可在系统内查看并确保电子定标规则与招标文件一致，提前熟悉规则以便执行定标工作。当中标候选人名单呈现时，定标成员需审视名单内容，判断是否存在影响公正性的关系，并通过系统在线确认是否回避，系统将自动记录并保存回避确认结果，确保定标过程的公正透明。此外，系统具备自动获取和存储功能，能够从评标系统中获取关键依据材料并妥善存储，定标成员可随时在线调取查看，以便全面、准确地进行定标决策，确保定标结果的公平、公正和合理。

### (2) 电子定标

借助定标系统中内嵌的标准化文件模板与材料规范，自

动化生成定标过程中所需的文件材料和结果资料，有效解决以往传统线下定标需要人工编辑大量纸质资料所带来的繁琐与低效问题，同时消除因标准不一致而引发的种种困扰。

通过在线查阅、智能分析等功能，使定标委员能够轻松访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候选人信息，有效克服传统模式下因手动翻阅厚重纸质材料可能引发的信息遗漏、误读或展示不直观等难题。与此同时，利用高度智能化的流程引擎，实现定标程序自动流转、快速在线投票以及自动汇总分数，从根本上规避人工操作可能带来的记录错误或数据偏差风险，确保定标结果的准确无误与高度可靠。

实时跟踪并记录定标过程中的每项数据信息，确保定标全过程的透明化、可验证与可审计，实现定标全流程痕迹化管理，进一步增强定标的公信力，为后续的监督、审查以及可能的追溯提供坚实、可靠的依据。

### **(3) 系统改造**

对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实现定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招标文件、评标结果等定标材料自动获取；

对接电子交易系统，实现定标结果等相关资料的即时同步。

## **三、项目运维**

项目建设完成后，需提供一年运维服务，运维服务期限内确保系统稳定运行。

建设期限：合同签订后建设周期 30 天，运维服务期限 1 年。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拾伍万元整  
（¥650000.00 元）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服务价格及与之配套的设计、正版软件、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第三条 交付验收

1、甲方应当根据国家、行业验收标准，以及合同约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时间、方式、程序和内容等事项，组成验收小组，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申请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申请有明显不当的除外）。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对大型或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甲方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工作，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

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依法依规及时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

#### 第四条 所有权归属

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并且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所有权转移给甲方，在所有权转移之前，标的物损毁、灭失的风险归乙方，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总金额价款已经支付完毕或者开始支付合同价款时才发现产权有瑕疵的，乙方仍须支付上述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 第五条 款项支付

1、服务成果交付甲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支付手续。

2、允许并鼓励乙方提供电子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乙方不存在其他违约的情况下，甲方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 3、付款方式

通过验收支付 40%（260000元），验收后的三年每年分别支付 30%（195000元）、20%（130000元）、10%（65000元）。

项目验收合格由乙方出具合规的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甲方不再向乙方收取履约保证金，乙方若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按照合同约定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第七条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服务质量保证期限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并且赔偿甲方的损失。

2、项目运行周期内，乙方对系统运行、维护与售后技术支持提供7\*24小时的一线支持，及时解决系统运行故障，保证故障产生4小时内及时响应，问题解决后，提交问题处理报告，说明问题种类、问题原因、问题解决办法及造成的损失等情况；定期的对系统的数据库、运行环境、运行状态、页面显示等进行全方位的维护检测，保障系统正常运行。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免费服务纠正、修复系统漏洞、缺陷，且由此引起的额外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若因乙方系统运转出现故障、漏洞等原因造成网络波动、导致网络安全隐患问题，经测评机构确认，确系乙方系统导致网络安全出现问题，乙方承担相应的全部责任。

乙方应加强运维人员的管理，由于乙方运维人员违规操作、误操作、越权操作，造成的网络安全问题，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3、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乙方需安排至少3人团队提供驻场服务，负责系统运维工作。

4、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后移交。

5、服务范围：负责招标文件所涉及到的所有服务。

#### **第八条 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第九条 甲方责任**

1、甲方加强对人员的管理，提高网络安全意识，由于甲方人员存在弱口令、账号密码丢失等问题造成的系统被攻击、数据被泄露，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 2、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 3、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 4、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第十条 乙方责任

1、保证所提供服务为投标文件承诺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满足甲方的需求，保证其配套项目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

2、保证所提供服务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服务以及与之配套的项目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保证其所供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负责按国家、河南省相关标准，做好系统的稳定运行、迭代升级、网络安全维护、数据安全保障等工作。

待市政务云密码资源池建设完成后，乙方应免费进行系统适配改造，完成与市政务云密码资源池对接，并配合做好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配合做好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整改；免费做好 IPv6 软件层面适配工作。

5、乙方负责按照项目建设方案，免费向漯河市数据中台对接共享数据资源且数据资源的质量和共享时效满足甲方要求。乙方负责将项目产出的数据资源目录全量纳入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统一发布、挂载、运行管理，建立完善

数据质量闭环管理、数据更新、共享数据使用情况反馈等机制，确保数据供给质量。乙方根据甲方业务协同、数据共享等需要，免费提供与第三方系统的对接和数据推送服务。

6、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系统的建设开发、配合制定相关技术规范及运行维护工作，保障相关服务及数据的安全稳定运行。

7、乙方保证系统完全适配信创软硬件环境，并可部署在国产化硬件、国产化操作系统、国产化数据库和国产化中间件上。结合漯河市信创云建设推进情况，乙方应全力配合、免费完成平台信创适配和业务迁移。

8、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将最终版本的安装部署手册、运维方案、定制化应用程序的完整源代码或安装部署包（确保用户数据可读取、可获取）、服务期内系统采集存储的数据全量完整移交甲方。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2、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赔偿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决

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乙方未依约对依照本合同第七条约定提供质保及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若经甲方通知后乙方不能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对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无任何理由拒收乙方服务成果时，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

6、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时，每逾 1 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的赔偿金。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三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

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否则甲方有权主张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2、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六条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
- 2、乙方投标文件；
- 3、中标（成交）通知书；
- 4、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5、政府采购委托协议书。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漯河市行政审批和  
政务信息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朱志海

电 话：

2025 年 10 月 20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李斌

电 话：

2025 年 10 月 20 日

1954年



# 保密协议

甲方（采购人）：漯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乙方（中标人）：河南悦联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及甲方单位相关保密规定，因乙方参与甲方的项目建设，已知悉甲方的相关项目信息。为了明确乙方的保密义务，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订立本保密协议书。

双方确认在签署本协议之前，已经详细审阅过协议的内容，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有关规定处理；为规范数据使用行为，保证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及应用安全，防止数据泄密，特签订如下协议。

## 一、定义

本协议中使用的下列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1. 数据：指所在项目上所有的，传输、交换、存储的经甲方授权使用数据库、文件及各类数据信息。
2. 主体授权：指甲方按照本协议及履约中双方达成的补充意见，授权乙方按照双方确定的方式及范围使用数据。
3. 项目合同范围：指所处项目包括实施服务、运维服务、网络安全等。

## 二、保密内容

经甲、乙双方确认，乙方应承担项目所涉及的相关信息

保密义务，其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数据信息与项目有关的数据，主要包括：

1)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归集过来的所有数据。

2) 甲方未批准公开的重大事项和重要会议内容。

3) 甲方声明需要保密的其他信息。

2. 技术信息：指乙方在参与项目建设期间获取的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业务流程、业务逻辑、工程设计、软件设计、技术指标、数据库、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等。

3. 商业信息：商业信息的范围包括甲方工作相关的单位名单、工程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料、进货渠道、涉及工作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4. 项目信息：甲方为项目推动所制定的通知、政策、文件、方案及未经甲方公开的内部政策文件。

### 三、乙方的保密义务

对第一条所涉及的相关信息，乙方承担以下保密义务：

1. 不得刺探与本职工作或本身业务无关的相关信息。

2. 数据使用方对依据主体授权方式获取使用的数据享有受限使用权。

3. 仅限于在甲方提供合法授权的范围内使用，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其它任何第三方。

4.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在非加密的移动存储设备中存储相关信息。

5. 如发现项目信息被泄漏或者自己过失泄漏，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范围进一步扩大，并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告。

6. 乙方员工工作期间不得私自将数据、资料等拷贝到个人电脑或存储介质，如遇工作需要，需向甲方申请并获得甲方允许或书面许可后方可进行。

7. 乙方员工离开职位后，均不得私自复制、保留或传播与上述保密内容有关任何资料。不得带走从甲方得到的任何文档、资料、磁盘、胶片等载有甲方保密信息的介质。

8. 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严格遵守项目的各项保密管理规定和措施，保密管理制度没有规定或规定不明确之处，乙方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合理、必要的措施保守秘密。

#### 四、数据安全

1. 乙方应采取符合国家要求的技术措施及安全标准，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加密、数据分级存储、数据备份等，保证本系统数据的完整性、机密性、可用性，确保甲方对数据的安全可控。

2. 乙方应采取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技术措施，防范系统受到入侵、控制，具备恰当的系统访问控制措施和登录跟踪能力，分析登录使用行为，及时预警控制。采取包括加密、屏蔽、掩码等方式保护敏感数据。

3. 未经甲方单独书面授权，乙方应确保乙方及技术支持

方不得擅自抓取、复制、截取、传输、使用、销毁、破坏系统数据信息。乙方应确保乙方及技术支持方采取了相关技术措施和安全措施避免其公司人员从事以上所述行为。

4. 对发生的数据泄露事件，乙方应第一时间协助甲方追查原因，划分责任。如系乙方全责，乙方应承担所有责任后果，如系第三方责任，乙方应协助甲方查明确定第三方。

5. 对发生的系统业务中断，乙方应及时进行数据恢复，保证将损失和影响控制在最低程度。

### 五、其他

1. 本协议未规定的事项，依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本单位保密规章制度办理。本协议与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如有抵触的，以国家保密法律法规为准。

2.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3.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漯河市行政审批和

乙方（盖章）：河南悦联科技

政务信息管理局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电 话：

2025年10月20日

2025年10月20日